

阳城县减灾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阳减办发〔2023〕2号

阳城县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应急救灾物资检查工作的阶段性通报

各乡（镇）人民政府：

应急救灾物资储备是灾害应急救助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事关受灾群众安危冷暖，事关社会和谐稳定。近期，县应急管理局根据《关于开展应急救灾物资管理使用检查工作的通知》（阳应急发〔2022〕295号）文件要求，先期对北留镇、演礼镇、河北镇、凤城镇、润城镇5个乡镇应急救灾物资管理使用工作进行了专项督查检查，通过检查，总体上看，多数乡（镇）能够认真贯彻落实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决策部署，按规定规范管理使用应急救灾物资，但检查中还是发现有个别乡镇存在问题需

要整改提升。为进一步规范管理，促进工作，现将阶段性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检查总体情况

此次专项检查，检查组通过查阅资料、实地检查、现场问询等方式进行了督查检查。检查中，5个乡镇均建立了救灾物资相关档案资料，基本配备了专用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库房，不存在截留、挤占、或无故迟滞发放救灾物资，虚报、冒领救灾物资、徇私发放或有偿发放救灾物资等情况，但是检查中还是发现了各乡（镇）普遍存在对救灾物资规范管理使用工作认识不够到位、没有意识到应急救灾物资重要性的问题，具体情况如下：

（一）个别乡（镇）未明确分管领导、管理人员，如：河北镇。

（二）个别乡（镇）未以正式文件建立健全应急救灾物资管理使用制度，如：北留镇、河北镇、凤城镇（目前，北留镇已整改）。

（三）5个乡镇普遍存在应急救灾物资管理台账登记不规范、发放手续不完善、物资储备与台账不符等问题（目前，北留镇已整改）。

（四）个别乡（镇）未建立应急救灾物资管理台账，如：河北镇。

（五）实地检查中发现，个别乡（镇）存在应急救灾物资

未放置在专用库房，堆放较杂乱情况，如：润城镇。

二、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应急救灾物资工作事关受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各乡（镇）要深刻认识管好用好应急救灾物资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加强自查自纠，坚决做到底清数明、制度完善、帐目清楚、手续完备、帐物相符，对已过期的物品要及时报废、更换、补充，确保物资使用状态良好。

（二）坚持问题导向。各乡（镇）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针对检查存在问题，不护短、不回避、不遮掩、不避重就轻，要举一反三，以实实在在交“明白帐”的态度，聚焦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不折不扣认真完成整改，确保救灾物资管理到位、储放合理、安全可靠、调用方便。

（三）及时总结通报。检查工作结束后，县减灾委办公室将对应急救灾物资专项检查中发现问题进行总结通报，并加大跟踪整改落实力度，督促各乡（镇）着力补齐应急救灾物资管理工作中存在的短板问题，确保全县应急救灾物资管理使用工作规范有序，落到实处。

阳城县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3月3日

